

粤语壮傣语问题

附语法语义词汇问题研讨

YUYETU ZHUANGDAIYU WENTI

刘叔新 著

四
商務印書館



粤语壮傣语问题

——附语法语义词汇问题研讨

刘叔新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200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粤语壮傣语问题 —— 附语法语义词汇问题研讨 / 刘叔新著. —北京 : 商务印书馆, 2006

ISBN 7 - 100 - 04660 - 2

I. 粤... II. 刘... III. ①粤语—文集②壮语—文集③傣语—文集④汉语—文集 IV. ①H178 - 53②H2 - 53③H1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99716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YUÈYÙ ZHUÀNGDÀIYÙ WÈNTÍ

粤语壮傣语问题

——附语法语义词汇问题研讨

刘叔新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ISBN 7 - 100 - 04660 - 2/H · 1157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开本 880 × 1230 1/32

2006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2

定价：21.00 元

目 录

粤语壮语关系词的分类问题及类别例释	(1)
汉语与壮语同源的和搬借的亲属称谓	(28)
汉语傣语同源的基本动作词	(40)
连山壮语元音系统与粤语的近似	(73)
广州话的长短元音问题	(86)
广州话元音音位的两个问题	(100)
介音 u 是广州话的语言事实	(121)
广州话的形态词及其类别	(133)
广州话的趋向范畴	(152)
惠州话系属考	(166)
〔附录〕 李新魁《广东的方言·第六章·第二节 粤、客难分的	
惠州话》	(218)
汉语方言区语文教育的方言干扰问题	(222)
带连绵义的体词性短语	(236)
汉语构词法的几个理论问题	(255)

2 粤语壮傣语问题

汉语时间语义范畴的表现方式体系	(274)
句内词语意义关系的性质和复杂层面	(299)
习用语辞典与成语惯用语问题	(313)
关于成语惯用语问题的答问录	(330)
中国诗歌文化的语言条件	(348)
当代汉文事务文体的特点	(365)
跋	(376)

粤语壮语关系词的分类 问题及类别例释

一

粤语中存在着古代百越语的底层，特别是存有来自这些语言的大量借词，是长期以来学者们所确认的事实。但是这两桩事的关系如何，大家认识上有分歧，一般又还有点儿模糊。近有学者在专论中明确区分开借词和属于底层中的词，认为底层是语言融合的结果，而借词只是不同民族间一般经济文化交往的产物。^①这种区分有些道理；至少，借词在概念上确然不应与作为一种底层成分的词相等同。然而语言的融合有多种模式。有的甲语言彻底战胜乙语言，乙被甲同化而导致其自身的消失；有的甲语言与乙语言融合成一种新的语言——混合语，虽然甲或者乙未必就不再独立生存下去；有的甲、乙两种语言尽管长期密切融接，相互吸收对方的大量成分，但最终谁也没有战胜谁，双方仍各自独立发展下去。随着早期从中原和荆楚移居岭南的汉族先民而进入百越语区的古代汉语，同周围的百越语所发生的融合，就表现出这后一种模式。因为双方都确曾给予对方种种影响，把己方大量成分渗入到对方里去，而一方仍按照自身的特点演进为现代的壮语、布依语、临高话、侗语、黎语等，另一方则继续依循固有的内部发展规律，发展为汉

2 粤语壮傣语问题——附语法语义词汇问题研讨

语的一种重要方言。粤语虽掺有来自百越语的不少成分,但其词汇、语法、语音系统在整体上和大部成分上仍保持着汉语的特点;另外在这些特点上及文字上还反映出其使用的群体有着和汉民族共同的心理素质,并非另一种民族。因而粤语只是经过一段语言融合过程而形成的、独特性较多的汉语方言,似难以像有的学者主张的那样具有独立语言或混合语的性质。^②那么,在这样一类无胜负之分的语言融合之后,在发生过融合的粤语和某些百越语“后代”语言中,从对方吸收过来的词是否只能定为“底层”现象而不可以同时也看作借词?看来,否定的回答较为合理。只一度相融而最终未合,其结果从对方语言吸收过来的词与一般的借词就不存在实质上的差异。上述第一类融合下完全战胜的语言所留存的底层词,情形也一样。在一定的观察角度和范围内,底层词可以说就是古代在语言融合中产生的借词。“借词”概念的外延可以把很多底层词(非混合语中的)包括进去,尽管它们的搬借成因有着不同于一般借词的特殊之处。

本文在这开首部分之所以提出借词和底层的关系问题,是由于明确一般底层(非混合语中者)的词也属于借词范畴,乃是探讨关系词分类的必要前提。的确,问题就在于历史比较语言学面对所比较分析的不同语种^③时,对于它们彼此在音义上相近的词——那些并非偶然近似而是相互存在某种必然关联的词,最终需要分辨出从同一母体分化来的和仅仅搬借而来的两类。换言之,历史比较语言学需要把“借词”与“同源词”对立起来使用,这是确定语言亲属关系的研究任务和基本的研究方法所决定的。探讨粤语和壮语关系词的分类问题,不仅为了加深对粤语壮语词汇的了解,更是为了推进汉语和侗台语是否存在亲属关系的研究,因此这

种探讨自然须将借词概念扩及底层词作为一个必要的出发点。

众所周知,要确定出汉语的和侗台语的同源词,困难极大。作为先行的、奠基的重要步骤,先把彼此在语音形式及所示意义上有一定关系的词汇成分尽可能多地发掘出来,则比较现实而可行。由是便先后出现“关系字”^①“关系词”^②的概念,并涌现出对这方面深入开掘研究的丰富成果。

但是,无论汉语和侗台语亲疏关系的研究,还是粤语中百越语底层词的探索,都还不能满足于关系词或关系字的发掘和确定。关键性的、进一步的工作,是要科学地把关系词中的同源词肯定下来,换句话说,须要在关系词中鉴别出哪些是借词,哪些是同源词。这就是要求把关系词加以分类——首先要分出一部分不能说明亲属关系的,一部分足以证实亲属关系的。

这项工作虽然举步维艰,但是步子总须迈出,哪怕仅仅是尝试性的。何况目前迈此一步既极为需要,也已具备实现的条件。事实上,邢公畹先生多年来丰硕的研究成果就既是一方而不断充实了这种条件,也是率先跨出了确定汉台语同源词的步子。他在 20 世纪 80 年代就已得出了“汉语和侗台语之间有许多同源词”的结论。^③

二

从现有的有关语言材料可以看出,汉语当中以同古代岭南百越语发生过融合的方言——粤语具有最多的“汉—侗台”关系词,而侗台语方面则以始终和粤语相临近而且接触面较广的壮语最明显地拥有大量“粤—壮”关系词。因此讨论“汉—侗台”关系词的分

4 粤语壮语问题——附语法语义词汇问题研讨

类问题，先把范围具体定在粤语和壮语之间，可能比较适当。本文还准备以广州话作粤语的主要代表。相应地，壮语以同广州距离最近的壮族聚居地——粤北连山的壮话为主要代表，因为一来它同粤语融合的程度可能最高，二来可以给汉台语的比较研究补充一些粤境壮语的新语料。

在粤语壮语关系词（不包括壮语中明显地是现代借自汉语的词）中，有一小部分较易看出是借词和被借词，绝大多数都需要细心考察，才能就其搬借性质抑或同源性质作出推断。搬借性质的推断还须建立在区分两类借词的基础上。一类是甲语借自乙语的，一类则是乙语从甲语借来的。前一类只对于甲语来说是借词，乙语方面相对应的词只是乙语的被借词；后一类，情况自然相反。

判断为粤语借自壮语的借词，应有以下几个方面综合起来的依据：（1）含有非汉语本身的（非汉语古来一直存在的）语素材料。（2）汉语其他各大方言，特别是北方方言以及与岭南两广地区隔离开来的吴方言、湘方言、赣方言、闽北方言等都没有这种说法。（3）在南北壮语里都有在音义上类似或接近的说法；或者除了某支壮语，侗台语族其他某些语言也存在这样的说法。（4）该词所指的事物对象一般非精神文化或高程度物质文明的表现，而是极普遍的东西、行为、方式等。由于古代移居岭南的汉族人民在文化发展水平上比当地民族高，因而反映出较高文化发展水平的词无须从当地民族语言借入，而只可能输出；日常生活中使用的、指称极普遍事物的词，则较可能从当地的民族语言借入，因为当地民族语言使用人口相对地比陆续迁来的汉民多，陷入当地民族语言汪洋大海中的汉语自然容易因民族间生活上的频繁接触而在这类词中受到当地民族语言的极大影响。但这是一般情势，并非绝对的、严格

的规则。因而依据的第(4)方面不能成为像(1)(2)(3)三个方面那样的有力准则,只是有较多参考因素的作用。但是它可配合着前三方面合成一个整体;在这种情况下,就仍不失其准则性。整个依据是比较可靠而有效的。例如,广州话中的近指代词“呢”ni¹ (“这”义),已有学者指出有受当地少数民族语言影响的表现痕迹。^⑦可以更明确地肯定,它就是来自壮语的借词。因为中国的古籍,包括字书、韵书和早期经籍,都不见音义上接近 ni¹ 的近指代词;“此”(上古音为 *ts^bjək; 广州音 ts^bi³) 和后起的“这”(广州音 tse⁵) 肯定都不可能同这 ni¹ 有什么渊源关系,即近指代词 ni¹ 不是汉语本有的成分,粤语、客家话以外的汉语方言都不存在近似于它的语素也证明了这一点。而同样意思和功能的词,在连山小三江壮话里是 ni³,武鸣壮话里是 nei⁴,傣语(西双版纳)为 ni³,泰语为 ni⁴,临高话 ni²⁸ 或 nəi⁴,侗语 nai⁶^⑧,水语 na:⁵⁶,黎语(通什、黑土) ni⁵,都充分表明了是侗台语中本有的词汇单位。这样一个表示一般远指概念而起广泛替代作用的普通常用词,不反映文化发展水平的高低,早期进入岭南的汉语自然完全有可能从一直最靠近的壮语把它搬借过来。

粤语中有的合成词只是部分词素借自壮语,即所谓半音译词。确定一个关系词具有这种性质,其依据与完全的壮语借词(纯音译词)大体一样。例如广州话指基本上成熟而尚未下蛋的小母鸡为“鸡项”kei¹ həŋ³,其中的词素“鸡”当然是汉语本有的词汇成分,“项”则是外来的:除粤语之外,所有其他汉语方言都没有音义上和这相近的语素;而连山壮语指这样的小母鸡的词是 həŋ⁶ kei⁵,武鸣壮语是 haŋ²,侗语是 laŋ²,水语是 sa:⁵¹,连山壮语还用 haŋ⁶ kei⁵ 来指称下过蛋而未曾孵过小鸡的母鸡。很清楚,广州话的“鸡项”是

部分词素借自壮语的半音译词。

在粤语壮语关系词中,要判断某一个是粤语中早先曾输出到壮语的被借词,即确定壮语中相应的词是古代、近代来自粤语的借词,须得以如下情况为依据:(1)粤语中这个词从音义上看须是汉语古来本有的成分;但只是粤语沿用下来或只有粤语使用这样的名称,其他汉语方言都没有类似说法。(2)壮语相应的词,没有在其他壮侗语族所有语言或分布在空间距离很远的语言中发现形式上相近的说法,即它没有任何从壮侗语本有的共同母体分化而来的痕迹。(3)该词所指的事物对象一般曾是较高精神文化或物质文明的表现。不过这一项比上一类借词的第(4)项更带参考性质,因为岭南地区的古百越语和后来的壮语也未尝不可能从该地区的汉语吸收一些不反映精神文化和物质文明高低的普通词语。

例如,广州话把木板鞋说成 $k^b\text{ek}^g$ 。乍听来,相当特别,似可能借自外族语言;连山壮语指木板鞋就有 $kiak^3$ 或 $hai^l kiak^3$ 两个说法。其实,广州话的 $k^b\text{ek}^g$ 是公元 1 世纪(西汉元帝时)问世的《急就篇》已编进去的常用词“屐”。其上古音为 * $gjiak$;^⑨其本义,唐颜师古注《急就篇》时就指明:“屐者,以木为之,而施两齿,可以溅泥。”该词最迟南北朝时还衍生出“木屐”、唐时衍生出“屐齿”的固定说法。^⑩后来产生了“鞋子”的引申义。^⑪可见“屐”是古代汉语所固有的、曾较为常用而有过能产性的词。只是中古以后,北方方言区和大部分南方方言区的口语弃用它,粤方言区口语却一直沿用了下来。应该说,两千多年前利用木材制成底下有两脚齿的鞋子,以便于在泥泞道上行走,是很好的发明,是当时汉族人民在物质文明创造上处于先进地位的一个例证。连山一带壮族的先民,把这种便利于行走的生活用品,连同它的名称,从邻近的粤境汉民那里

搬用过去,是很自然的。而地理上同粤民拉开了距离的侗族没有可能从粤民那里搬用木板鞋,他们的侗语(以黔东南榕江[章鲁]侗话和湘西新晃侗话为代表)里,也就不存在指说此物的词。这可以更充分地说明 kiak⁸ 是壮语中的粤语借词,广州话中的 kiek⁹ 则在历史上曾被壮语所搬借。壮语中同样存在半音译的汉语(或古代、近代粤语)借词。确定壮语中的这类不完全的汉语借词(或相应粤语中的半音译被借词),其依据也与完全的汉语借词(或粤语中的完全被借词)大体一致。例如,连山壮语的 ma¹ tin²,意指疯狗;词含两个语素:ma¹-,意思是“狗”,独立出来就是个常用词;-tin²,意思是“发疯”,是粤话语素“癫”的音译。在广州话里,管发疯叫做“发癫(fat⁸ tin¹)”,疯狗是叫做“癫狗(tin¹ keu³)”。语素“癫”还能独立作谓词用(如说“佢癫咗(他疯了)”)。它是古汉语词“癫”^⑩一脉相承下来的。演进到现代普通话,“癫”只用作词素,出现在三个并联格的复合词中:癫狂、疯癫、癫痫。而在广州话里这“癫”另可出现在质限格的复合词(癫狗、癫佬、癫婆)和支配格的复合词(发癫)中,还成了口语里的常用词。“癫狗”的说法,独见于粤语,其他汉语方言都不这样说。从另一方面看,在壮侗语里,指疯狗的词用上“癫”(tin)这个语素的情形又并不普遍存在,表示“狗”的语素却都普遍是 ma。因而连山壮语 ma¹ tin² 的-tin² 毫无疑义地借自粤语,而 ma¹-则是本族语言原有的语素。

在粤壮关系词的借词大类中,还可分出一个特殊的小类——互借词。当 A 语种一个合成词的甲语素借自 B 语种,而乙语素却为 B 语种所借时,这样的词就是互借的。确定互借词的依据,当然简单地是上述两个相因应语种不完全借词的确定依据的相加。可以论定的互借词,比一般单方面搬借的借词少得多。例如,连山

8 粤语壮傣语问题——附语法语义词汇问题研讨

壮语表“个子瘦削、细高”义的 *ciu¹ tiu⁶*，其前一成分 *ciu¹* 并没有以近似的形式在各地壮语及侗语、黎语、傣语、临高话中出现，显然是粤语“瘦”的搬借；后一成分 *tiu⁶* 却被粤语搬借——现代粤语粤中分支部分的形容词“聚”（“个子细高”义；广州音 *liu¹*，惠州音 *lieu¹*）是来自古代壮语这一相应语素的。粤语某些远的分支部分和汉语其他方言都不存在“聚”，古代此词也只在《广韵》及其后的《字汇》等工具书里有极简单的解释，不见有任何书面作品用例；而地理上与粤北连山壮语分隔得相当遥远的桂西田东壮语，却照样具有和连山壮语语素-*tiu⁶* 意思一致、声音有点接近的词 *lieu¹*。这表明判断粤语“聚”从壮语借来，比认定壮语的-*tiu⁶*（或 *lieu¹*）是粤语“聚”的搬借，可靠性要大得多。

在粤语壮语关系词中，要推断哪些是同源词，自然得有不同于确定借词的依据。虽然理论上说，运用排他法的结果，可以把那些凭确定借词的依据不能定为借贷产物的关系词，都往同源词方面放；但是这有出错的很大危险：不能保证在非彼此搬借的关系词中，不会掺有不出于同源而是通过其他途径造成的、音义都相近的单位。所以从正面来认识和把握同源词的必要条件，是不可或缺的。把某些粤语壮语关系词推断为同源词，须有以下三方面综合起来的依据：(1)除了在粤语及壮语，它们还以一致的或相近、相关的意义和接近的语音形式，在侗台语其他各种语言中或在大部分侗台语——它们包括有彼此地域上相隔遥远的不同语种，特别是包括有与粤语分隔得最远的泰语或同泰语十分接近的傣语——当中出现。被广袤的地域空间所隔开、使用它们的社会集体历史上长期没有政治经济联系的不同语种里，音义上彼此都相近的一些词自然可以排除搬借的成因；而通过一些中介语种的递相借用来

造成它们的相近,可能性又极小。剩下来,其成因当然最大可能地是来自一个共同的原始母体。(2)粤语中的粤壮关系词是汉语历史上早就存在的本有成分,而这一点有上古文献资料有关记载的证实,或有汉语许多方言普遍承传使用下来的佐证。(3)所涉及的词是指原始社会人们普遍认识的基本事物对象、活动行为或普遍应用的基本观念、概念的。

同源词应包括一种只是词的部分语素有同源关系的单位。确定粤语和壮语这种同源词的依据,和上述的一致,虽然考察点主要落在词内的某个语素上而非整个词上。

由于依据方面的充分程度会有高低不一的情形,粤壮同源词须分为两小类:基本上肯定的同源词和极可能的同源词(词语远古的历史渊源和分合发展情况,毕竟无从看出其确凿表现,也难作验证,两小类同源词在称名上自宜审慎地作这样的限定)。

例如,广州话的“火” $fɔ^3$ 和连山壮语的 fi^2 (指火)有同源关系。因为同样指火,广西北部壮语的说法是 fei^2 ,南部壮语是 fei^2 ,泰语和西双版纳傣语同为 fai^2 ,布依语为 vi^2 ,临高话为 $vəi^2$,榕江侗语 pui^1 ,水语 vi ,毛难语 vi^1 ,通什黎语 fei^1 。分布于辽阔境域的三个语支的那么多语言,说法的声母大体相同;榕江侗语的 p-声母以与古汉语重唇音声母的一致又恰恰证实了这大体相同不是偶然的,而是同一原始声母有类似演化过程的结果。榕江侗语此词的韵母- ui ,则仿佛是广州话韵母- $ɔ$ 和连山壮语、布依语、水语、毛难语等的韵母-i 之间的发展过渡状态,表明了这- $ɔ$ 和-i 存在着语音演变规律上的因应关联。而广州话的“火”毫无疑问是汉语从上古一直承用下来的词。在汉字还是象形字的时期,“火”就已是个基本词。

再如，指跳蚤的广州话“狗虱”keu³set⁷ 和连山壮语 meu²met⁷，在后一语素上，可以看出有共同来源。“虱”在广州话中是一个自由语素，独立作词使用时（如说“重唔洗头，生虱喇”），表示“虱子”；而在“狗虱”“木虱”（指臭虫）“虱乸”（指虱子）等合成词中，意义广泛化，是“从皮肤外部侵害人体或高等动物体的小寄生虫”，和连山壮语合成词 meu²met⁷ 后一语素 met⁷ 的含义一致。在三个语支的一系列语言中，都有意指跳蚤而语音形式上和-met⁷一致或接近的、独立作词的语素：广西壮语 met⁷，布依语 mat⁷，西双版纳傣语 mat⁷，泰语 mat⁷，临高话 mat⁷，榕江侗语 njwet⁷，水语 mat⁷，仫佬语 mat⁷，毛难语 mat⁷，保定黎语 po:t⁷。广州话中的“虱”和北方方言中普遍存在的语素“虱一”，都来自上古汉语同一个单音词，古来书为繁体字的“虱”。战国时《韩非子》中就有“甲胄生虮虱”之句。《说文解字》：“虱，蝨人虫。从𧔗，𠂔声。”可见，“虱”自古在汉语里就是个常用词，其上古时的含义和语音形式与现代壮侗语都接近。

以上两组实例，都是基本上肯定的同源词。

而像广州话“我”ŋɔ³ 和连山壮语的 ku¹（表示我），则是极可能的同源词。表示“我”的意思，武鸣壮语说 keu¹，泰语说 ku²，西双版纳傣语说 ku¹，临高话 kau²，榕江侗语 jau²，水语 ju²，通什黎语 hou¹。虽然词形在声母的发音方法上，侗台语和粤语的似有难以直接勾连的差异，但在发音部位上却是相当一致或接近的，这使得推想这些声母都来自一个原始共同的 *ŋg-成为可能。另外，词形在韵母方面都一致地有后圆唇元音的事实，也提供了这些韵母来自同一个早期韵母的线索。因此仍然有根据可把广州话的 ŋɔ³ 和壮语、泰语等的“我”放到同源词范围里去。

看来,只要认真从上述几种不同的依据出发来鉴别、定性,排斥任何无根据的主观推想,做到尽可能符合历史发展的逻辑和真实轨迹,是能够把粤壮关系词科学地加以分类,得出迫切需要弄清的同源词和底层借词的有关情况的。

三

下面有必要给粤壮关系词的各个类别补充一些实例,以进一步表明凭以鉴别各类别的依据合理可行。每个实例,不再如上文提出的那样作详细分析说明,而只求表达简括。

(一) 借词

1. 粤语中的壮语底层借词

A. 完全借词(纯音译词)

(1) 广州话“痕”*hen²*,表示痒。

同是“痒”义,连山壮语相应的词是 *hom⁴*,武鸣壮语是 *hum²*,傣语 *xum²*,临高话 *kum²*,榕江侗语 *thəm¹*,黎语 *k^hom¹*、*k^hum¹*。

广州话“痒”义的 *hen²*,在粤语之外的汉语方言里没有近似说法。汉语古代文献亦无影迹。

(2) 广州话“熬”*ŋou²*,表示摇晃(瓶中物)。

同是“摇晃(瓶中物)”义,连山壮语相应的词是 *ŋau¹*,广西壮语 *ŋau²* 或 *pat⁷*,临高话 *ŋou²*,榕江侗语 *ŋau²*,但傣语是 *sen⁵* 或 *pat⁸*。

广州话“摇晃(瓶中物)”义的 *ŋou²*,粤语之外的汉语方言里不见近似说法,汉语古代文献亦无影迹。

(3) 广州话“攞”^⑩*mit⁷*,表示拧或折取。

同是“拧”或“折取”义，连山壮语相应的词一样是 mit⁷，榕江侗语也是 mit⁷。

粤语之外的汉语方言里不见与广州话 mit⁷ 义同音近的说法。汉语古代文献亦无其影迹。

(4) 广州话“蹠”^⑩ nin³，表示“用手捏弄(软物)”。

同是“用手捏弄(软物)”义，连山壮语相应的词是 neŋ³，湘西新晃侗语是 nhən⁶。

粤语之外的其他汉语方言，不见与广州话“蹠”相近的说法。古代文献不见有此词。

(5) 广州话“𡗷”sai¹，表示浪费。

连山壮语相应的词是 ꝑai¹^⑪，表示“多”义。被吸收到粤语后，“多”义引申为“浪费”义。同样表示“多”义的词，武鸣壮语是 lai¹，泰语 lai²，西双版纳傣语 lai¹，通什黎语 ɬa:i。

粤语之外的其他汉语方言没有音近于广州话 sai¹ 而表“浪费”义或相关意义的词。古代文献里不存在“𡗷”字。

(6) 广州话“哈”ha¹，表示欺负。

同是“欺负”义，武鸣壮语是 ha³，西双版纳傣语是 jam⁶ ho¹。粤语之外的其他汉语方言没有 ha¹ 音而表“欺负”义或相关意义的词。古文献中亦不存在。

(7) 广州话“𧆚”^⑫ tem⁶，表示用力踏地。

同表“用力踏地”义，武鸣壮是 sem⁵，临高话是 sam³，侗语是 tem⁶，保定黎语是 tom²。粤语之外的其他汉语方言没有接近于广州 tem⁶ 音而表“用力踏地”义或相关意义的词。古文献中亦不存在。

(8) 广州话“粧”^⑬ loen³，表示舔。